库尔勒市教育局 2020 年中央财政专项资金 项目情况公告公示

经确定,2020年中央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由库尔勒市教育局实施,涉及资金738.77万元,是对全市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寄宿生、非寄宿的义务教育阶段建档立卡学生、家庭困难残疾学生、农村低保家庭学生、农村特困救助供养等学生补助生活费政策项目,现将项目有关情况公示如下:

- 1、实施地点:全市各中小学校
- 2、建设内容:投入资金 738.77 万元,用于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寄宿生、非寄宿的义务教育阶段建档立卡学生、家庭困难残疾学生、农村低保家庭学生、农村特困救助供养等学生生活费。
- 3、补助标准:补助义务教育阶段寄宿生 4466 名,补助非寄宿的义务教育阶段建档立卡学生、家庭困难残疾学生、农村低保家庭学生、农村特困救助供养等学生预计 2600 名。义务教育阶段寄宿生小学生每生每年补助 1250 元,初中生每生每年补助 1500 元。非寄宿的义务教育阶段建档立卡学生、家庭困难残疾学生、农村低保家庭学生、农村特困救助供养等学生补助标准减半。
 - 4、资金来源及规模:项目总投资规模为738.77万元,

资金来源为中央财政专项资金。

- 5、实施期限: 2020年2月—2020年12月
- 6、实施单位及负责人:(1)实施单位:库尔勒市教育局; (2)责任人:杨啟。
- 7、绩效目标:该项目的实施,可进一步减轻家庭经济 困难学生家庭的经济负担。

8、带贫减贫机制

项目通过实施,让贫困家庭子女都能接受公平有质量的教育,阻断贫困代际传递,确保全市各族群众同全国、全区人民一道步入全面小康社会。

监督举报电话: 0996-2168234

监督举报电话: 12317

库尔勒市教育局

2020年5月21日

库尔勒市教育局 2020 年中央财政专项资金 项目情况公告公示

